

《中国起源地特色产品评定标准》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本项目来源于《关于发布中国民族贸易促进会 2022 年度团体标准项目计划(第三批)的通知》(中民贸〔2022〕97 号),《中国起源地特色产品评定标准》团体标准为此次制定的计划项目之一。

（二）承担单位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是起源地文化传播中心,起源地特色产品服务(北京)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贸易促进会、中国民协、中国起源地文化研究中心等机构。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2 年,项目由起源地文化传播中心提出,中国民族贸易促进会归口。

二、制(修)订标准的必要性、目的和意义

为积极响应中国一乡一品产业促进计划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计划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战略,特制定《起源地特色产品评定标准》,主要遵循以下几点初衷:

1. 通过制订完善的国家地方特色产品评定机制,使真正让老百姓放心的高质量特色产品能够获编入库,从而有效推动中国起源地品牌和一乡一品产业发展模式的完善工作。
2. 通过强化标准引领力争实现对全领域、全环节、所有产品的有效溯源,让人民群众有渠道了解每个地方特色产品的实际生产源,避免了许多因为中间商、经销商转卖倒手导致的溯源难问题。
3. 通过了起源地特色产品评定的,并获得特色产品资质的所有产品,

将进行科学分类，并载入起源地特色产品数据中心，将大大助力中国起源地和一乡一品数字化服务平台的建设。

4. 特色产品标准的制订，让全国各乡镇找到方法，立足于当地特色资源和特色产品培育发展优势明显的产品和产业，为真正实现国家乡村振兴出一份力。

三、主要工作过程

（一）调研阶段

按照团体标准编写要求，邀请了本领域内的相关专家学者参与了本标准的制定工作，成立了标准起草核心执笔工作组、咨询专家组、起草单位组等多个工作保障组确保标准起草制定工作。标准的撰写人员广泛查阅了各地区起源地特色产品相关标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历史文献和特色产品形成规律，多次组织小组或者内部小范围研讨，共同商讨确定了本标准的初稿。

（二）立项阶段

2022年9月9日，中国民族贸易促进会发布《2022年度团体标准项目计划(第三批)的通知》（中民贸〔2022〕97号）的通知，《中国起源地特色产品评定标准》标准项目顺利通过团体标准立项评审。

（三）起草阶段

9月18日，《中国起源地特色产品评定标准》团体标准研讨会顺利举行，通过线上线下相融合形式，线下在中国民族贸易促进会召开；来自标准归口管理单位、起草单位和邀约单位专家等近60人参加了会议。会上，起草组咨询专家和邀约专家等，对标准初稿进行了技术

审查,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并在原有的基础上调整了标准框架;对标准中的指标和框架进行了初步讨论,商讨确定了标准文本结构和产品评价指标的合理性和适用性。随后,标准起草工作组根据与会专家意见及其他来源意见对标准进行修订和完善。

2022年10月下旬,标准起草工作组根据前期的工作情况,共同研究确定了标准征求意见稿,并形成标准编制说明。

四、标准编写原则和主要内容

(一) 标准编写原则

1、适用性原则

标准中规定的术语与定义、基本原则、合规性要求、评定指标、管理体系、申报和认定程,所规定的技术内容既符合国家政策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又满足实际,发挥标准能效。

2、统一性原则

一方面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及行业出台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和地方特色产业发展要求,另一方面充分借鉴现有相关工作经验,在此基础上对原有工作不断改进提升,使标准更加规范。

3、规范性原则

召开标准编写研讨会,专家及相关人员就标准的框架、结构、内容广泛讨论,发表意见。标准的格式和语言表述符合 GB/T 1.1-2020 的要求,确保标准内容的规范。

(二) 制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2、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

（三）主要内容的说明

1、范围

规定了术语与定义、基本原则、合规性要求、评定指标、管理体系、申报和认定程序。

本文件适用于企事业单位、特色产品创始人、品牌创始人等生产者、发明创造者，用于生产好产品和特色产品并进行记录和标识。消费者能直观的通过中国起源地大数据库和起源云平台购买使用到起源地特色产品，并了解到品牌和产品特色。

2、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GB/T 7635.1 全国主要产品分类与代码
- 2) GB/T 20004.1-2016 团体标准化 第1部分：良好行为指南
- 3) GB/T 19001-2016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 4) GB/T 33761—2017 绿色产品评价通则
- 5) T/CAB CSISA 0002—2018 企业产品标准评价通则
- 6) T/OTOP 1001—2021 中国一乡一品产品评价通则
- 7) 《团体标准管理规定；等。

3、术语和定义

为明确概念，便于对标准的理解，本标准对“起源地”、“特色产品”、“中国起源地特色产品”、“起源地标签”、“评定指标基准值”等概念给出了明确的定义。

4、合规性要求

明确评价申请主体和产品的合规性底线要求。

5、基本原则

确定了评价产品范围和类别以及评价指标的选择和分级管理等基本原则，为评价要求的展开进行宏观和铺垫性说明。

6、评定指标

确定了评价指标框架由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组成。一级指标包括特色产品起源地、特色产品特征、特色产品特性、特色产品环境等维度指标。二级指标在一级指标基础上依据特色产品的特色和特色产品的文化，从特色产品起源地范围、产地特征、产品特性、生态环境等维度，结合特色产品现有标准实施情况等侧重选取，并对二级指标进行解析说明。

7、管理体系

申请方应建立、实施、保持有效的文件化和现代化的管理体系并持续改进，以确保申请的产品的真实性。

8、来源体系

经营者和运营者宜建立完善的来源体系，保持产品的原料、来源、生产、运输、销售、品控管理等详细记录全过程各节点来源。

9、申报和认定程序

明确了起源地特色产品申报在操作层面的要求已经评审认定工作开展的实施程序，确保相关评审工作规范和标准化落地。

10、标识及管理

设计和明确了起源地特色产品的标识，并对申请方在生产、销售、宣传等过程中合理合法使用“中国起源地特色产品”标识进行了要求。

五、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问题。

六、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等情况

本标准的订立让全国各地能找到方法，立足于当地特色资源和特色产品培育发展优势明显的产品和产业，能有效促进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国家战略的发展。同时，完善的地方特色产品评定机制，使真正让老百姓放心的高质量特色产品能够获编入库，从而有效推动中国起源地品牌和一乡一品产业发展模式的完善工作。同时，通过强化标准引领力争实现对全领域、全环节、所有产品的有效溯源，让人民群众有渠道了解每个地方特色产品的实际生产源。

七、与国际、国内对比情况，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没有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本标准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协调一致。

八、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建议本标准制定后尽快发布。在中国民族贸易促进会的指导下，标准起草组组织利益相关方、企业、事业单位、高校、科研院所进行宣贯工作。

九、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标准起草工作组

2022 年 10 月